# 2025年哈尔滨工程大学对拟录取

# 非全日制硕士研究生的告知书

各位考生：  
　　为使大家能全面了解非全日制研究生的相关情况，现将教育部和我校非全日制研究生的相关政策及规定告知如下：

一、相关政策：  
　　1、根据教育部相关文件要求，非全日制硕士研究生招收在职定向就业人员。

2、培养要求：全日制与非全日制执行同一质量标准。  
　　3、学历学位证书：两者（即：全日制与非全日制，下同）达到毕业要求时，均发放毕业证书（唯一区别是：毕业证书中会标注“全日制”或“非全日制”字样）；非全日制硕士研究生学业水平达到国家规定的学位标准，可以申请授予相应的学位证书；两者的学历、学位证书具有同等法律地位和相同效力。

4、两者均需交纳学费（收费标准见《[哈尔滨工程大学2025年硕士研究生招生简章](http://yjsy.hrbeu.edu.cn/yanjiushengyuan/ShowArticle.asp?ArticleID=144805)》）。  
 5、非全日制研究生录取类别为定向就业的考生学校不安排住宿（含MBA、MPA），**所有非全日制研究生都不享受国家奖助学金和学校奖助学金。** 6、录取数据上报教育部后及学习期间不得更改“学习方式”（即全日制、非全日制）。

二、相关要求：

1、请你仔细阅读以上相关政策。

2、我校将根据《普通高等学校学生管理规定》对学生进行管理，按培养方案进行培养,学生须按照我校安排的学习时间进行课程学习和论文答辩。学生在我校学习期间必须遵守我校的学籍管理规定以及校内相关规章制度，按时完成学业。学习期满、符合我校硕士研究生毕业条件，我校准予毕业，发给注明**非全日制**学习形式的毕业证书，符合我校硕士学位授予条件，我校授予相应类别的硕士专业学位。  
 3、请你仔细阅读我校《[哈尔滨工程大学2025年硕士研究生入学考试复试阶段工作办法](http://yjsy.hrbeu.edu.cn/yanjiushengyuan/ShowArticle.asp?ArticleID=144884)》和教育部《关于统筹全日制和非全日制研究生管理工作的通知》，同时了解研究生院和相关院系的具体规定。  
 4、如果你已阅读并愿意就读非全日制研究生，请填写本告知书所附下表相关信息并签字，并将正确填写并签字后的告知书在所规定的期限前交给拟录取的院系。逾期未交视同为你放弃就读我校非全日制硕士研究生，院系有权做“不录取”处理。

哈尔滨工程大学研究生招生办公室

2025年 月 日

请考生签名并填写下列信息：

拟录取学院：

拟录取专业代码及名称：

考生编号：

学习方式：非全日制  
考生签名（我已阅读此文，已了解相关政策，愿意就读非全日制研究生）：